

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

浦川新府〔2023〕170号

签发人：沈敏

关于对上海万珍休闲度假村项目 请予消防支持的函

浦东新区消防救援支队：

我镇区域内的上海而建建筑装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租我镇六团社区吴店村301弄100号厂房(沪房地浦字1999第046264号)，作为开办上海万珍休闲度假村使用，主营住宿餐饮。现使用房屋建筑总面积：5032.12m²，共计7幢房屋，主要用于客房住宿、餐饮、接待，客房共124间，建筑面积4415.19m²。7幢房屋每幢具体用途及面积如下：1#房屋(餐厅)建筑面积377.43m²，2#房屋(客房)建筑面积1705.47m²、3#房屋(客房)建筑面积694.56m²、4#房屋(客房)建筑面积615.76m²、5#房屋(接待厅及多功能厅)建筑面积239.5m²、6#房屋(客房)建筑面积554.4m²、7#房屋(客房)建筑面积845m²。

经我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符合我镇乡村振兴的发展方向，建设美好乡村，带动乡村经济。既解决了集体资产空置，又提高了村集体收入和村民福利，又因为注册于此，创造了一定的税收和解决了部分村民的就业问题。现就该项目的功能使用情况给予证明，同时我镇保证此项目的消防行政审批将来不作动迁补偿的依据。

特致此函，请予支持为盼。

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7 月 10 日

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10 日印

核稿：马建军

（共印 6 份）